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贵州兴源环保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报 告 编 写 人：

建设单位：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18285331777

传真：

邮编：551500

地址：黔西县杜鹃办事处新民社区二组（326国道旁）

编制单位：贵州兴源环保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851-85774958

传真：

邮编：550007

地址：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 M 区 1 栋 3405 室

目录

表一、验收项目概况及依据.....	1
表二、项目建设内容.....	3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9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1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21
表七、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3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25
现场照片.....	27
附件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8
附件二环评批复.....	29
附件三评估意见.....	31
附件五危废协议.....	41
附件六营业执照.....	46
附件七油气回收报告、检测报告.....	47
附件八验收意见.....	60
附图1项目地理位置图.....	65
附图2项目平面布置图.....	66
附图3项目水系图.....	67
附图4项目周边关系图.....	68

表一、验收项目概况及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				
建设单位名称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黔西县杜鹃办事处新民社区二组（326国道旁）				
主要产品名称	0#柴油、92#汽油、95#汽油				
设计生产能力	销售柴油 1000t/a, 汽油 1000t/a				
实际生产能力	销售柴油 1000t/a, 汽油 1000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年9月	开工建设时间/ 投入运行时间	2020年11月/ 2021年3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年3月27-28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毕节市生态环境局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	贵州兴源科创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0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86	比例	4.3%
实际总概算	2000万元	环保投资	86	比例	4.3%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11.7）；</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10.1）。</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p> <p>(3) 《贵州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办法》。</p>				

	<p>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p> <p>(1)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环境影响报告表》，贵州兴源科创环保有限公司，2020年9月；</p> <p>(2) 毕节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毕环表复【2020】509号，2020年11月10日；</p> <p>(3) 毕节市生态环境项目服务中心关于对《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估意见，毕环评估表【2020】475号；</p> <p>4、其他相关文件</p> <p>(1)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验收监测报告》，2021年3月31日。</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气</p> <p>(1)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表3二级标准限值</p> <p>2、噪声</p> <p>(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p> <p>3、固废</p> <p>(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p> <p>(2)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p>

表二、项目建设内容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

建设地点：黔西县杜鹃办事处新民社区二组（326 国道旁）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

2.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 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贵州省毕节市黔西县杜鹃办事处新民社区二组（326 国道旁），项目地理位置坐标为：E106.00209117；N27.99824691，总投资 2000 万元，为企业自筹资金，其中环保投资 86 万元，占总投资 4.3%。主要经营汽油和柴油的储存和销售、相关配套设施等；项目主要包含加油区、站房区、仓库、辅助区、油罐区以及充电区、洗车区等。油罐区共设钢质柴油储罐为 0#-50m³、2 个，汽油储罐为 92#-50m³、1 个，汽油储罐为 95#-50m³、1 个。合计油品总容积为 200m³，折合油品总储量为 150m³（柴油折半计入容积），油罐区基底采取承重、防渗结构，属于二级加油站。项目储油罐均设为地埋式。项目区周围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古迹等特殊保护目标，亦无饮用水源地和水生养殖场等环境敏感目标。

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一。

项目总用地面积 3221m²，总建筑面积 656.48m²，罩棚 360m²（水平投影面积 720m²）。并完善供水，供电，进出车行道和停车场地，卸油、出油管道，绿化，环保，消防，安全等相关辅助设施。在平面布置中，应按功能要求合理确定各种功能分区的位置和间距，在各功能分区中，应按功能要求合理确定各种用房的位置，用房的布置应符合联系方便，互不干扰和保障安全的原则。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二。

3.建设项目内容

本项目为加油站，建成后的加油站属二级加油站。销售柴油 1000t/a，汽油 1000t/a。建（构）筑物及主要设备见表 2-1，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备见表 2-2。

表 2-1 建（构）筑物及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建（构）筑物名称	单位	规模	备注	
1	主体工程	站房	m ²	148.24*2	二层
2		罩棚	m ²	360	投影面积 720m ²
3		钢质埋地油罐区	m ²	200	防渗防漂钢筋混凝土箱形油罐池
4		双层储罐(Φ2.6*6.2)	座	4	柴油储罐为 0#-50m ³ 、2 台，汽油储罐为 92#-50m ³ 、1 台，汽油储罐为 95#-50m ³ 、1 台
5		加油岛/加油机	座	6	加油机带油气回收
6	附属工程	公厕	m ²	40	
7		密闭卸油箱	座	1	中石油标准件，包括快速卸油及汽油油气回收阀门
8		卸油计量平台	座	1	11*3.5m，平整地面
9		消防沙池及消防器材室	座	1	消防沙 2m ³
10		品牌柱	座	1	H=8m
11		杆式变压器	台	1	50kVA
12		防撞柱	个	12	
13		潜油泵	台	6	
14		油气回收系统	套	6	
15		柴油发电机	台	1	30kW
16		绿化	m ²	529.54	
17	环保工程	化粪池	座	1	
18		危废间(10m ³)	间	1	项目东南侧
19		监测井	座	1	
20		隔油池(2m ³)	座	1	

表 2-2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储罐规模				
1	汽油	个	2	92#、50m ³

				95#、50m ³
2	柴油	个	2	0#、50m ³
二、年销售量				
1	汽油	t/a	1000	92#500 95#500
2	柴油	t/a	1000	0#-1000
六、工程总用地面积				
1	用地红线面积	m ²	3221	

4.水源及水平衡

(1) 给水

生产用水：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有站区冲洗、车辆清洗水等产生。

生活用水：利用黔西县市政给水管网供水。

(2) 排水

(1) 加油站排水可分为：生活污（废）水、含油污水和站区地面雨水三种。站内排水采取清污分流原则，严格按照国家与地方的有关规定进行分类收集与排放。

(2) 由于项目位于农村，项目区无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周边居民清掏用于农灌。

(3) 站区地面雨水排放：地面雨水宜按照站内地面竖向设置明沟收集，汇入隔油池后再由雨水管道排入周边农地。

(4) 加油站排出建筑物或围墙的污水，在建筑物墙外或围墙内应分别设水封井。水封井的水封高度为 0.25m；水封井设沉泥段，沉泥段高度为 0.25m。

(3) 能源

(1) 变压器选用全密封油浸式节能型，一般采用室外杆式安装，对外观形象有要求的可选用箱式变压器。

(2) 柴油发电机采用体积小、噪音小的发电机，其容量应能满足加油站正常生产用电的需要。

(3) 配电柜（箱）

主配电柜（箱）宜采用固定式配电柜（箱）。照明配电箱宜采用嵌入式配电箱。考虑预留发展，配电柜（箱）内应预留 10%~20%备用回路，且不少于 2 个。

(4) 浪涌保护器（SPD）选用一体化模块式产品。总配电柜（箱）加装的浪涌保护器泄放能量不小于 50kA；分配电箱加装的浪涌保护器泄放能量不小于 40kA；设备端加装的浪涌保护器泄放能量不小于 10kA。

(5) 电气插座均暗装，壁挂式空调插座距地 2.4m；柜式空调与其它插座距地 0.3m；淋浴间内插座安装高度应满足《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相关要求；照明开关距地 1.3m 暗装。

5.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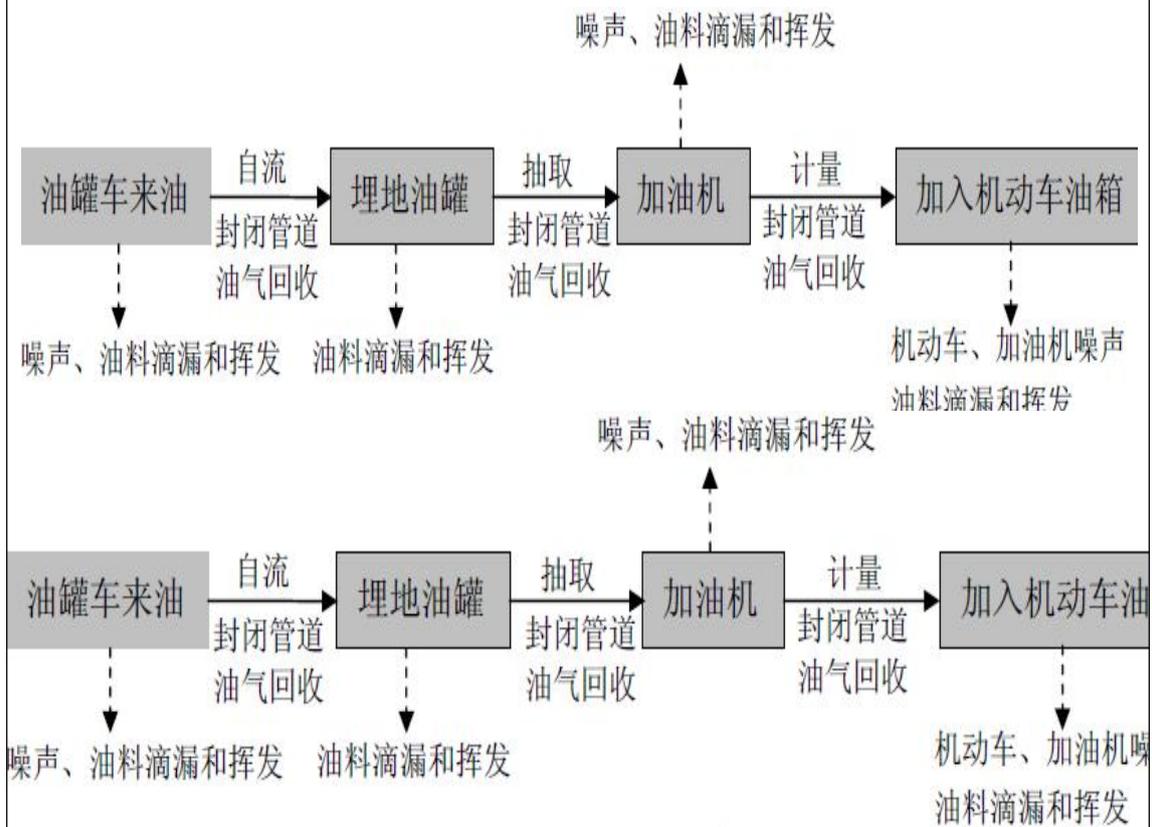


图 2-1 运行期生产工艺流程图

主要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本加油站采用常规的自吸式工艺流程。装载有成品油的汽车槽车通过软管和导管，将成品油卸入加油站地埋式贮油罐内，加油机本身自带的泵将油品由储油罐吸到加油机内，经泵提升加压后给汽车油箱加油，每个加油枪设单独管线吸油。

(1) 柴油加油工艺流程说明:

卸油过程：油罐车将柴油运至场地内再通过密闭卸油点把柴油卸至埋地卧式

油罐。在油罐车卸油过程中，储油车内压力减小，地下储罐内压力增加，地下储罐与油罐车内的压力差，使卸油过程中地下油罐内部上空通过排气管和油罐车上空通过呼吸控制阀挥发油气。

加油过程：油通过潜污泵从埋地油罐输送至加油机，然后通过加油机配套的加油枪给过往车辆加油。加油过程中通过计量器进行计量，加油车辆油罐随着柴油的注入，车辆油罐内产生的油气逸散至大气中。

（2）汽油加油工艺流程说明：

①卸油过程：首先通过油罐车将汽油运至场地内，再通过密闭卸油点把汽油卸至埋地卧式油罐。拟建项目埋地油罐安装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即一次油气回收系统）装置，对汽油进行卸油时产生的油气进行回收。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主要工作原理为在油罐车卸油过程中，储油车内压力减小，地下储罐内压力增加，地下储罐与油罐车内的压力差，使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管线密闭回到油罐车内，运回储油库进行处理，从而达到油气收集的目的。加油站和油罐车均安装卸油回气快速接头，油罐车同时配备带快速接头的软管。卸油过程罐车与埋地油罐内油气气压基本平衡，气液等体积置换，卸油过程管道密闭，卸油油气回收效率可达 95%。

②加油过程：加油包括加油和油气回收两个过程。

加油：待加油车辆进入指定场地后，通过潜油泵将油从埋地卧式油罐抽出，通过加油机给车辆油箱加油。

油气回收：项目设置集中式油气回收系统，在加油枪为汽车加油过程中，通过真空泵产生一定真空度，经过油气回收油枪和同轴皮管、油气回收管等油气回收设备汽车油箱油气进行回收。加油油气回收系统采用集中式油气回收系统，主要针对 92#、95#汽油进行回收，加油机回收的汽油全部回收至油罐内。加油油气回收系统气液比 1.2:1，回收效率为 95%。即向汽车加入 1L 液态汽油，油气回收系统将抽入 1.2L 的油气（损耗油气的 95%）和空气的混合物。回收系统回收的油气和空气混合物将平衡埋地油罐的气压平衡，多余体积气体则因油罐外温度变化，通过通气立管排入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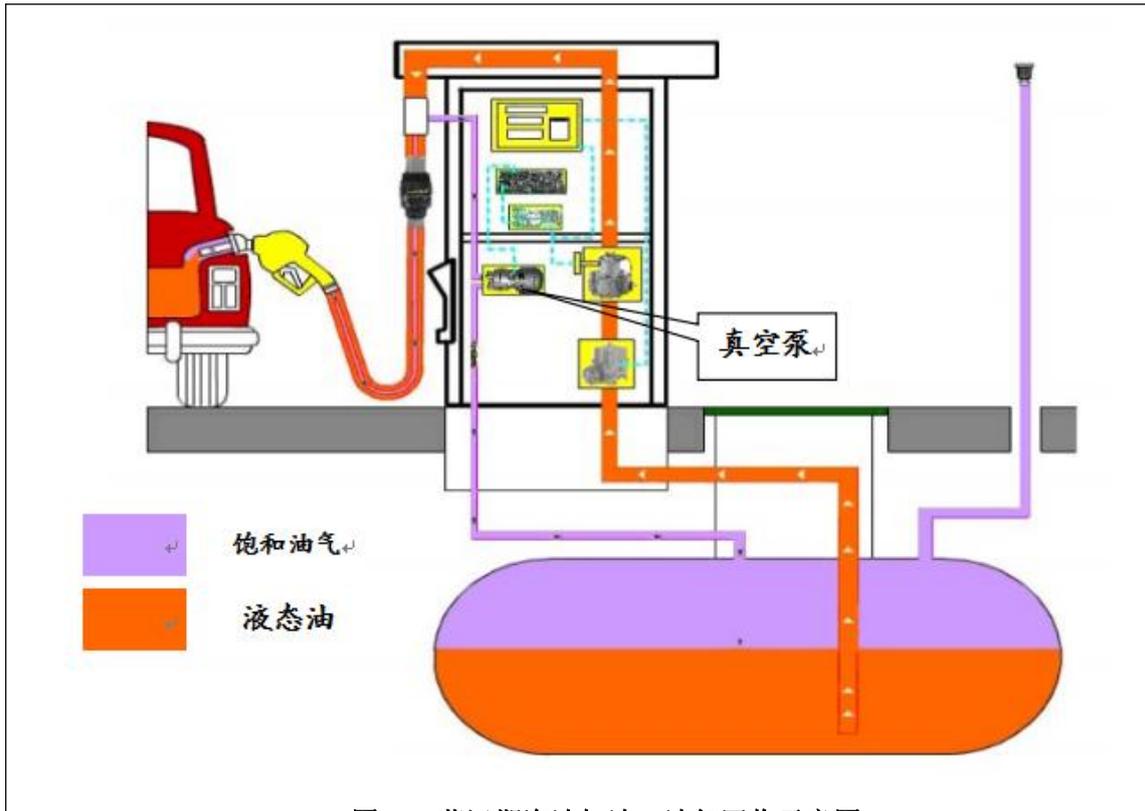


图 2-2 营运期汽油加油、油气回收示意图

6.项目变动情况

经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环评批复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有工作人员生活污水、加油车辆人员上厕所用水、站区冲洗水以及车辆清洗水等废水产生。

由于项目地处农村，且周边均为荒地，市政管网尚未建设，加油站修建化粪池，冲洗废水以及清洗废水经隔油池（容积 2m³）处理后排入化粪池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周边居民清掏作农肥。

加油站罩棚下周边设置集水沟，场内设置一个三级隔油池，项目四周设置雨水截水沟，截留场外雨水，仅收集处理场内雨水。

2.废气

（1）废气来源

本项目主要废气为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等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食堂产生的油烟以及进出加油站的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和扬尘，主要含有 HC、CO、NO_x 等污染物。

（2）治理措施

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等排放的非甲烷总烃：

设置分散式油气回收系统，安装油气回收后，油气回收装置回收率大于 95%，加油站的油气回收系统的密闭性、液阻、气液比能够满足标准《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的规定。

食堂产生的油烟：设置静电油烟净化器。

汽车尾气：设置绿化带。

3.噪声

（1）噪声来源

噪声主要来自加油机及各种泵类设备等以及交通噪声等。

（2）治理措施

1.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减振垫，加强绿化等措施。采取上述措施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根据项目验收检测报告项目厂界噪声昼间生产噪声 54.5~56.8[dB(A)]，夜间生产噪声在 44.09~47.2[dB(A)]之间，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2. 加强车辆进出管理，禁止车辆鸣笛。

4.固体废物

(1) 固废来源

本项目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和废油及油渣。

(2) 治理措施

1.废油及油渣属于危险废物，企业自行收集后用暂存于危废暂存间（10m³），后交于有贵阳市城投环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2.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其他

(1) 厂区设置应急物资库，预备各种应急所需材料。

(2)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已修编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毕节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522400-2021-083-L）（详见附件四）。

(3)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已于2021年1月5日取得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2024年1月4日。

许可证编号为：91520522MA6HH7PA6W001U。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结论

1.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黔西县杜鹃办事处新民社区二组（326国道旁）（详见附图1）

建设规模：二级加油站，分柴油储罐为0#-50m³、2个，汽油储罐为92#-50m³、1个，汽油储罐为95#-50m³、1个。合计油品总容积为200m³，折合油品总储量为150m³（柴油折半计入容积）。

建设单位：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总投资额2000万元

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每天三班，年工作365天；职工人数10人

根据《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2014版）表3.0.15的规定，建成后的加油站属二级站。

项目主要为加油岛、站房等建筑物。站房为二层结构，站房底层主要是收费管理用房，二楼为员工休息事。加油站内设施包括：箱式压缩机、站房、加油岛、公厕、消防砂池等。汽油罐2个（容积50m³，为地埋式）、柴油罐2个（容积50m³，为地埋式）、在加油区内共设置3台四枪双油品加油机和3台双枪加气机。

项目总用地面积3221m²，总建筑面积656.48m²，罩棚360m²（水平投影面积720m²）。并完善供水，供电，进出车行道和停车场地，卸油、出油管道，绿化，环保，消防，安全等相关辅助设施。

2. 环境影响和污染防治措施

（1）施工期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包括施工人员的生活废水和施工本身产生的生产废水。由于本项目采用商品砼，不在现场搅拌混凝土，项目只有结构阶段混凝土养护水、混凝土输送泵冲洗水及各种车辆冲洗水及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

A、施工废水通过设置沉淀池，经沉淀后回用于洒水防尘，不外排，对水环境影响小。

B、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用于周围农灌，对水环境影响小。

(2) 施工期的大气污染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应特别注意施工扬尘的防治问题，制定必要的防治措施，以减少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采用商业混凝土，不设置现场混凝土搅拌站。建设单位拟采取如下措施以降尘、防尘：

A、本项目施工期原料应尽量置于堆棚内，并设置围挡，对场地及道路采取洒水的防治措施，减少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B、施工现场工程基础开挖、土石方运输、水泥装卸等作业点面多，因此污染物将以面源无组织排放为主，受影响的主要为现场施工人员。通过设置围挡、洒水等措施能够有效地降低施工场地扬尘污染，可降低对施工人员、居民点的影响。

C、土石方运输往来车辆采取遮盖措施，盖上苫布、防止遗落和风吹起尘；

D、施工现场道路加强维护、勤洒水，保持一定湿度，控制二次扬尘的产生；

E、限制车速，合理分流车辆，防止车辆过度集中；

F、科学调配，合理堆存，减少扬尘。对需长工期堆存的物料如水泥、石灰等要加遮盖物或置于料库中；

G、对每次进出场地的车辆均进行冲洗轮胎、并定期对运输的车辆进行加盖防尘布的检查 and 更新等相关措施，来降低扬尘对运输道路的影响。确保项目周边排水口盖板干净、环卫设施干净。同时延长环卫洒水降尘作业时间，增加冲洗降尘作业次数并扩大洒水覆盖面。

施工期的活动属于短期行为，随着施工的结束，施工人员、生产设施的撤离，施工现场将得到恢复，环境空气质量将随之恢复到原有水平。

(3) 施工期噪声影响分析

施工单位尽量选取高效低噪设备，通过采取临时声屏障，并且在周围敏感点安装移动声屏障，使施工场界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标准要求(昼间：75dB(A)，夜间：55dB(A))，合理安排各类施工机械的工作时间，严格控制夜间(22:00~06:00)、午休时间(12:00~14:30)进行施工。如果本项目因混凝土连续浇注等生产工艺要求或者特殊需要原因,确需在夜间从事建筑施工作业的,施工单位应当在施工作业前7日向所

在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夜间作业的原因、时段、作业点、使用机具的种类、数量以及施工场界噪声最大值。施工前 2 天将环保部门证明及施工时间告示居民。施工尽量短期完成，施工期噪声影响是暂时的，随着施工活动结束，施工噪声影响将消除。

由于施工时产生噪声影响附近居民，根据项目情况，效果较差，因此，环评要求施工单位在周围应修建临时声障板，降低对周围居民的影响。

(4) 施工期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施工土石方、施工工人的生活垃圾和装修垃圾。本项目不涉及山体爆破。

1) 施工土石方弃方

本项目挖填方平衡，对场内的运输车辆进出道路时必须冲洗车轮泥土方可上路。挖方产生的表土将作为项目绿化使用。

2) 施工期生活垃圾

施工期间生活垃圾，经项目临时堆场处集中收集后送到都匀市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置。

3) 建筑垃圾

建筑垃圾集中收集后少部分用作于回填，其余部分统一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

4) 装修固废和危废

在装修过程中使用有废油漆桶产生。环评要求尽量回收其中尚可利用的部分建筑材料，对不可利用的废弃物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废弃的装修材料和包装材料应分类收集，其中废油漆桶等属危险废物应妥善存放于危废收集点，集中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装修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一些包装袋、包装箱、碎木块等，进行了分类堆放，充分利用了其中可再利用部分，或用于施工中，或外卖。其他不能利用部分纳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避免了“脏、乱、差”现象。经统一收集后运至指定地点进行处理。

(2) 运营期环境影响

① 大气环境

该项目建成后，排入大气的非甲烷总烃量为 0.51t/a，为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采用埋地式储油罐，由于该罐密闭型较好，顶部有不小于 0.5m 的覆土，周围回填的沙子和细土厚度也不小于 0.3m，因此储油罐罐室内气温比较稳定，受大气环境稳定影响较小，可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延缓油品变质。另外，本加油站采用自封式加油枪及密闭卸油等方式，并安装有采用油气回收技术，可以一定程度上减少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本加油站位于道路交汇处，站址开阔，空气流动良好，排放的烃类有害物质质量小，经大气扩散后，虽会对周围空气造成轻微污染，但对人体健康不会造成影响。

环评要求本项目职工餐厅设置静电油烟净化器对其产生的油烟进行净化处理，同时保证净化装置最低去除效率 $\geq 60\%$ 。采取以上措施后，职工餐厅油烟排放浓度可以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中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mg/m³ 的限值要求。

根据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可知槽车在 10 年内均不进行检修，所以项目建成后主要的大气污染物为散放管散放的废气。

通过上述措施处理后，对空气环境影响较小。

② 地表水环境

本工程废水源及污染物主要是：

工作人员生活污水和加油车辆人员上厕所用水；

站区冲洗水；

车辆清洗水。

由于项目位于农村，且项目周边 200m 内无居民，项目区无市政管网，站区冲洗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周边居民清掏用于农灌，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③ 地下水环境

由于项目区域采用水泥硬化等防渗措施，阻碍污染物进入含水层，不会对浅层地下水产生影响，更不会影响到深部承压水。项目不直接取用地下水，周围无地下水井、泉眼等，通过采取合理的地下水防渗措施后，项目建设对项目区域地下水的影响很小。

④ 声环境

该项目营运过程中，噪声主要来源有：主要有加油机及各种泵类设备等，均属于高噪声设备，其噪声介于 75~90 dB（A）之间。加油过程中机动车辆进站出站可产生机动车喇叭和发动机噪声约 75~85 dB（A）。

油泵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减振垫，出入区域内来往的机动车严格管理，采取车辆进站时减速、禁止鸣笛、加油时车辆熄火和平稳启动等措施，使区域内的交通噪声降到最低值。经过围墙和距离对噪声的衰减后，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对周围居民的影响较小。

⑤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废油及油渣。

由分析可知，本加油站生活垃圾的运往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对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项目投入营运后隔油池产生的隔油池废油及油渣，废油及油渣属于危险废物，收集暂存在危废间后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对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3.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加油站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2019 年）》中淘汰类、限制类和鼓励类建设项目，为允许类建设项目，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当地环境及社会的要求。本项目的建设过程中，充分考虑了环保方面的要求，对可能造成的环境污染采取了有效的防治措施，并能够做到达标排放。根据对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评价，项目建成后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4.风险分析

加油站属一级防火单位，燃烧或爆炸引起的后果相当严重，不但会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大量成品油和天然气的泄漏和燃烧，也将给大气环境和地表水及土壤环境造成严重污染，尤其是对地表水和土壤的污染影响将是一个相当长的时间，被污染的水体和土壤中的各种生物及植物将全部死亡，被污染的水体和土壤得到完全净化，恢复其原有的功能，需要十几年甚至上百年的时间。

项目应采取以下措施，对营运中的火灾爆炸事故风险进行防范：

(1) 加强职工的安全教育，提高安全防范风险的意识；

(2) 项目在运营中应确保正确操作和正常运行，在操作运行方面要求工作人员必须进行岗前专业培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进行安全性专业维护和保养，对安全设备进行定期校验，确保安全生产；

(3) 对易发生泄漏的部位实行定期的巡检制度，及时发现问题，尽快解决；

(4) 严格执行防火、防爆、防雷击、防毒害等各项要求；

防火安全间距：项目应遵循《汽车加油加气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2014年修订）规定的安全距离和有关消防部门的规范要求，进行设计和建设，并在运营中采取严格的防火防爆措施，使项目一旦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周围的环境保护目标应处在火灾爆炸影响范围之外。

(5) 建立健全安全、环境管理体系及高效的安全生产机构，一旦发生事故，要做到快速、高效、安全处置。

(6) 加油站内的电气设备严格按照防爆区划分配置。

(7) 在储存油和加油站入口处设立警告牌(严禁烟火)。

(8) 在加油站设立严禁打手机的警告牌。

(9) 维修与抢险：项目应配备较好的设备和相应的抢险设施。当发生事故时，为不使事故扩大，防止二次灾害的发生，要求及时抢险抢修，必须对各种险情进行事故前预测，保证抢险队伍的素质，遇险时应及时与当地消防部门取得联系，以获得有力支持。

(10) 本项目场址在III类水域附近，所以本次评价要求所有废水不外排。

应急措施：一旦发生事故，则要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应急措施，切断泄漏源、火源，控制事故扩大，立即报警，采取遏制泄漏物进入环境的紧急措施，并立即向社会求援。

二、要求：

1、对储油系统及管道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定期检查加油机内各油管、油泵及流量计是否有渗漏情况发生，并在火灾危险场所设置报警装置。

2、制定严格的防火、防爆制度，定期对生产人员进行消防等安全教育，同时建立安全监督机制，进行安全考核等，并设计紧急事故处理预案，明确消防责任人。

3、建设项目按要求落实消防措施，保证消防道路基消防水源的贮备，并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J140-90）的规定，配置相应类型与数量的灭火器。

4、建立健全的环境管理制，加强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工作，作好污水处理的日常运行监测工作，保证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和达标排放。

5、编制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备。

三、附表

附表 3-1 环保投资一览表

建设阶段	环境问题	环保措施	环保投资（万元）
运营期	噪声治理	泵类设备采取消音隔声减震措施	2
	废气治理	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2
		油气回收系统（6套）	40
	废水治理	隔油沉淀池（处理规模 2m ³ /d）	3
		化粪池	3
	地下水	设置一般防渗区和重点防渗区	25
	固体废物	垃圾分类收集、清运	1.0
		危险废物暂存间（10m ³ ）	10
合计			86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毕 节 市 生 态 环 境 局

毕环表复(2020)509号

毕节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同意《报告表》及其技术评估意见。

一、在项目建设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1. 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2. 《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报告表》。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后方决定开工建设，须报我局重新审核《报告表》。

3. 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按《环保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规定，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备案。

二、主动接受监督

你公司应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毕节市生态环境局黔西分局负责。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毕节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毕节市生态环境项目服务中心，毕节市生态环境局黔西分局，贵州兴源科创环保有限公司。

毕节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发

2020年11月10日印

共印10份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执行国家环保部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分析的标准及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

- 1、检测人员监测过程执行程序文件，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 2、检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3、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 4、检测人员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 5、废气监测采用国标中规定的方法进行，采样仪器在监测前进行有效检定，按规范要求设置断面及点位的个数，一次监测加测平行样。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应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 30%~70%之间。
- 6、噪声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监测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规定的要求进行。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监测内容

表6-1验收监测内容一览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及方法	仪器名称及型号	方法检出限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噪声振动测量仪器 AWA5688	20dB(A)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mg/m ³)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离气相色谱 JXBC-SN-30	0.07mg/m ³

表 6-2 气象要素记录表

监测 点位	日期	频次	气压 (kPa)	相对湿 度 (%)	气温 (℃)	风速 (m/s)	风向
WQ1 厂 界上方 20 米 参照点	2021.3.27	第一频次	87.8	67	14.7	2.3	南风
		第二频次	87.5	47	20.2	1.7	南风
		第三频次	87.6	54	19.1	2.1	南风
	2021.3.28	第一频次	86.7	63	14.7	2.3	南风
		第二频次	86.4	49	20.1	1.8	南风
		第三频次	86.5	54	17.7	2.2	南风
WQ2 厂 界下方 最大 落地浓 度处监 控点 1	2021.3.27	第一频次	87.8	65	14.7	2.1	南风
		第二频次	87.5	48	20.3	1.9	南风
		第三频次	87.6	55	19.2	2.0	南风
	2021.3.28	第一频次	86.7	64	14.8	2.1	南风
		第二频次	86.4	48	20.3	1.7	南风
		第三频次	86.5	55	17.9	2.1	南风
WQ3 厂 界下方 最大 落地浓 度处监 控点 2	2021.3.27	第一频次	87.8	66	14.8	2.2	南风
		第二频次	87.5	49	20.4	2.2	南风
		第三频次	87.6	56	19.1	1.9	南风
	2021.3.28	第一频次	86.7	63	15.0	2.2	南风
		第二频次	86.4	48	20.1	1.4	南风
		第三频次	86.5	55	17.8	2.3	南风
WQ4 厂 界下方 最大 落地浓 度处监 控点 3	2021.3.27	第一频次	87.8	65	14.9	1.9	南风
		第二频次	87.5	48	20.4	2.3	南风
		第三频次	87.6	57	19.0	2.1	南风
	2021.3.28	第一频次	86.7	62	15.0	2.1	南风
		第二频次	86.4	47	20.2	1.5	南风
		第三频次	86.5	56	17.6	2.5	南风

以下空白

表七、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在建设中基本落实了“环评”建议，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稳定，各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监测数据有效。

验收监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7-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2021.3.27			2021.3.28				
		第一 频次	第二 频次	第三 频次	第一 频次	第二 频次	第三 频次		
WQ1 厂界上 方向 20 米参 照点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29	0.38	0.22	0.33	0.33	0.24	4.0	达标
WQ2 厂界下 方向最大落 地浓度处监 控点 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02	1.07	0.90	0.61	1.12	1.18	4.0	达标
WQ3 厂界下 方向最大落 地浓度处监 控点 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11	0.92	1.22	0.96	0.76	1.19	4.0	达标
WQ4 厂界下 方向最大落 地浓度处监 控点 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5	0.68	1.13	0.92	0.66	1.13	4.0	达标

注：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表 3 二级标准限值。

由表 7-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无组织废气排放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表 3 二级标准限值。

2、噪声检测结果

表 7-2 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dB(A)] 	主要声源	风速 (m/s)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ZS1 厂界 东外 1m 处	2021.3.27	10:09	昼间	55.6	生产噪声	2.1	60	达标
		22:05	夜间	45.7	生产噪声	1.7	50	达标
	2021.3.28	09:11	昼间	54.5	生产噪声	2.4	60	达标
		22:07	夜间	46.9	生产噪声	1.8	50	达标
ZS2 厂界 南外 1m 处	2021.3.27	10:24	昼间	56.8	生产噪声	2.3	60	达标
		22:18	夜间	44.9	生产噪声	1.4	50	达标
	2021.3.28	09:27	昼间	56.5	生产噪声	2.1	60	达标
		22:23	夜间	45.7	生产噪声	1.4	50	达标
ZS3 厂界 西外 1m 处	2021.3.27	10:40	昼间	54.6	生产噪声	2.0	60	达标
		22:33	夜间	46.4	生产噪声	1.5	50	达标
	2021.3.28	09:45	昼间	54.7	生产噪声	2.1	60	达标
		22:38	夜间	45.8	生产噪声	1.5	50	达标
ZS4 厂界 北外 1m 处	2021.3.27	10:56	昼间	55.5	生产噪声	1.8	60	达标
		22:47	夜间	47.2	生产噪声	1.6	50	达标
	2021.3.28	10:03	昼间	56.2	生产噪声	2.0	60	达标
		22:56	夜间	45.4	生产噪声	1.6	50	达标

注：1、采样时间段为昼间（06:00-22:00），夜间（22:00-06:00）；

2、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

由表 7-2 噪声监测结果可得：项目厂界噪声昼间生产噪声 54.5~56.8[dB(A)]，夜间生产噪声在 44.09~47.2[dB(A)]之间，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注：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油气回收（气液比、液阻、密闭性）检测由河南顺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完成，详见附件油气回收检测报告。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无组织废气与噪声检测工作于 2021 年 3 月 27 日至 3 月 28 日进行，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环保验收检测对生产工况大于 75% 的要求，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检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1、监测期间，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生产正常。

2、监测期间，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无组织废气排放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表 3 二级标准限值。

3、监测期间，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厂界外东、南、西、北 1m 处监测的昼间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

4、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油气回收（气液比、液阻、密闭性）均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的标准。

通过现场调查和污染物监测结果可知，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采取污染防治措施降低污染物产生，满足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的要求。



雨水截排沟



油气回收装置



三级沉淀池



危废暂存间





灭火器



消防器材



消防砂



消防砂

现场照片

附件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黔西县杜鹃办事处新民社区二组（326国道旁）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F5265 机动车燃油零售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06° 00' 20.91" 北纬 27° 99' 82.46"			
	设计生产能力	销售柴油 1000t/a，汽油 1000t/a				实际生产能力	销售柴油 1000t/a，汽油 1000t/a		环评单位	贵州兴源科创环保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毕节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毕环表复【2020】509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				竣工日期	2021年3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贵州兴源科创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贵州兴源科创环保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6		所占比例（%）	4.3			
	实际总投资	2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6		所占比例（%）	4.3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8760				
运营单位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20522MA6HH7PA6W		验收时间	2021年4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毕节市生态环境局

毕环表复（2020）509号

毕节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同意《报告表》及其技术评估意见。

一、在项目建设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1. 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2. 《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报告表》。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后方决定开工建设，须报我局重新审核《报告表》。

3. 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按《环保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规定，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备案。

二、主动接受监督

你公司应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毕节市生态环境局黔西分局负责。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毕节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毕节市生态环境项目服务中心，毕节市生态环境局黔西分局，贵州兴源科创环保有限公司。

毕节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发

2020年11月10日印

共印 10 份

毕节市生态环境项目服务中心文件

毕环评估表[2020]475号

毕节市生态环境项目服务中心关于对《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估意见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

你单位报来《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提出如下评估意见：

一、对《报告表》的总体评价

该《报告表》编制目的明确，评价内容较全面，工程内容和周围环境情况基本符合实际，评价标准、评价范围、评价因子选用适当，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基本可行，提出的环境管理要求合理，结论明确。《报告表》经上报批准后，可以作为工程设计、施工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黔西县杜鹃办事处新民社区二组（326国道旁）。项目总用地面积 3221m²，总建筑面积 656.48m²，罩棚 360m²（水平投影面积 720m²）。年销售 0#柴油 1000t、汽油 1000t。项目主要为加油岛、站房等建筑物。本项目设置站房 1 栋、附房 1 栋，均为两层。站房为办公室、营业厅、为便利店。附房为员工值班室、加油站配电间，发电房。加油站内设施包括：站房、加油岛、公厕、消防砂池等。钢质柴油储罐为 0#-50m³、2 个（为地埋式），汽油储罐为 92#-50m³、1 个（为地埋式），汽油储罐为 95#-50m³、1 个（为地埋式）、在加油区内共设置 3 台四枪汽油加油机，3 台双枪单油品柴油加油机。并完善供水，供电，进出车行道和停车场地，卸油、出油管道，绿化，环保，消防，安全等相关辅助设施。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6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4.3%。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油罐区	柴油储罐为 0#-50m ³ 、2 个（为地埋式），汽油储罐为 92#-50m ³ 、1 个（为地埋式），汽油储罐为 95#-50m ³ 、1 个（为地埋式）。
	加油岛/加油机	6 个加油岛、并配置 3 台四枪汽油加油机，3 台双枪单油品柴油加油机，均带油气回收装置。
	加油棚	罩棚 360m ² ，柱为框架结构，网架为螺栓网架结构。
辅助工程	站房	建筑面积为 148.24m ² *2 的砖混结构建筑，站房包含便利店和办公区等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管网供应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周边居民清掏农罐；地坪冲洗水沉淀后回用于地坪冲洗
	消防沙箱、消防器材箱	1 处
环保工程	废气	5 套加油机带油气回收装置（新建）；1 套卸油汽油油气回收装置
	废水	隔油沉砂池 1 个 2m ³ ，化粪池 1 个，
	固废	危废暂存间 10m ² ，垃圾桶若干



三、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

环评单位通过现场踏勘，并结合当地环境特征，对本项目周围环境目标进行了调查，详细内容见下表：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保护类别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规模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新民社区居民点	四周	300m	100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2018修改单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境	穿心寨河	西	334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类标准
生态环境	选址范围附近区域				植被保持良好
地下水	周边地下水含水层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III类标准
环境风险	新民社区居民点	四周	300m	100户	居民区
土壤	周边50m范围内土壤				

四、项目建设的相关政策符合性

1、项目类别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中淘汰类、限制类和鼓励类建设项目，为允许类建设项目，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

2、项目不占用基本农田，评价范围内无国家、省、市级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重要人文设施、旅游景观等敏感目标，符合《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贵州省生态保护红线的通知》。

五、环境现状

1、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附近地表水为项目西侧334m穿心寨河，本项目范围内无



明显的地表水体，本项目最近地表水主要为穿心寨河，根据毕节市水功能区划得知，穿心寨河水质量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要求。

2、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毕节市 2017 年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17 年，黔西县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 96.3%，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类区的要求，环境空气质量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无重大污染源企业，区内声环境现状整体较好，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a 类标准要求。

六、环境保护措施

原则同意《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

(一) 施工期

(1) 大气环境

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主要来自施工场地的扬尘，交通扬尘和汽车尾气等。建筑材料堆放中采取减少露天堆放、减少裸露地面、保证堆场表面和裸露地面一定的含水率。对于来自于汽车在含尘路面行驶产生的扬尘，采取限速行驶、每天洒水 4~5 次，可有效减少汽车扬尘；运输车辆的出入口内侧设置洗车平台（水洗），出入工地的车辆在驶离工地前应在洗车平台内冲洗轮胎及车身，其表面不得附着污泥；施工场地周边设置 2.0m 高的围挡。

(2) 水环境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包括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施工本身产生的生产废水。对于基坑废水，环评要求在场内修建一个沉淀池



(1×1×1m³), 经沉淀处理后就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对于混凝土输送泵等冲洗水, 环评要求在场内修建 1×1×1m³ 的沉淀池, 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于施工, 不外排; 针对运输车辆冲洗废水, 在场出口处设置清洗平台和沉淀设施, 车辆(轮胎)清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 不外排; 施工人员少量洗手、洗脸产生的污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内防尘洒水。

(3) 声环境

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于施工机械运行, 昼间施工影响较小, 夜间施工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为了不产生噪声扰民, 应采取以下治理措施: 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 降低声源的噪声源强; 采用局部吸声、隔声降噪技术; 加强管理, 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的有关规定, 特别是在晚上 22:00 时~次日 6:00 时, 禁止使用强噪声设备。

(4) 固废

施工期土石方开挖平衡, 无弃方产生和排放。建筑垃圾集中收集后运往建筑垃圾场堆存;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应设置专门的垃圾收集点, 并采取密闭措施, 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此外, 装修产生油漆、涂料容器等固体废物, 属危险废物, 集中收集, 交给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二) 营运期

(1) 大气环境

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卸油、储存、加油过程中挥发的非甲烷总烃、汽车尾气等。加油站需设置一次、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油气回收率达到 95% 以上, 通过



高约 4m 的排放口排放，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加油站非甲烷总烃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场内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对大气环境影响小；此外站房发电间需预留备用柴油发电机排烟道。

（2）水环境

污水主要来源于加油站内职工日常生活和驾乘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地坪冲洗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周边居民清掏用于农灌；冲洗地坪水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石油类，经隔油沉砂池，经隔油、沉淀处理后经水泵加压全部回用于地坪冲洗用水，不外排。

（3）声环境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加油机、应急柴油发电机等设备噪声及进出站的机动车和人群活动噪声，声源强度约为 50~95dB(A)。产生强噪声的设备均利用建筑隔音处理及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对车辆进站时减速、禁止鸣笛等管理措施，缓解了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通过采取隔声、减振等噪声防治措施并加强管理后，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固废

生活垃圾在加油站内设置垃圾桶（垃圾箱）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运往垃圾填埋场处置；化粪池产生污泥每半年清掏一次，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隔油沉砂池废油泥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 HW08 废矿物油类危险固废（代码 900-210-08），采用专门容器收集后及时交由具有相关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危废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有关要求做好危险固废的收集、贮存工作,各类危险固废分别采用专门容器收集后,在厂区内设置的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暂存间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要求进行设置和管理,并及时委托具有相关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险废物应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进行申报,建立台账管理制度和危险废物联单转移制度。

七、本项目执行标准

(一) 环境质量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2018修改单二级;
-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
- 3、噪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
- 4、《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848-2017) III类 ;
- 5、《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 III类标准;

(二) 污染物排放标准

-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2、《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 3、《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 4、《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 5、《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 6、《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 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



8、《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

八、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特点,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九、排污许可与入河排污口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实施登记管理,《报告表》填报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基本符合相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本项目不设置入河排污口。

十、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

项目建设在认真落实《报告表》和评估意见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有关环保法规、政策,认真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加强施工期和运营期环境管理,保证环保资金投入,确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评估认为该项目建设可行。

毕节市生态环境项目服务中心

2020年10月21日

主题词： 建设项目 环评 报告表 评估 意见

抄报：毕节市生态环境局

抄送：黔西县生态环境分局，贵州兴源科创环保有限公司

毕节市生态环境项目服务中心

2020年10月21日印发

共印8份



附件四 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名称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520522MA6HH7PA6W
法定代表人	朱领威	联系电话	/
联系人	蔡智明	联系电话	18285331777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贵州省毕节市黔西县莲城办事处金风大厦中段公厕斜对面		
预案名称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p>本单位于2024年3月20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预案制定单位(盖章)</p> 			
预案签署人	朱领威	报送时间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协议编号: 2020403

贵州省危险废物集中处理处置 服务协议书

贵阳市城投环境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

危险废物集中处置服务协议

危废协议第[2020] 号

甲方：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

乙方：贵阳市城投环境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为防治危险废物污染环境，保障人体健康，维护生态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就危险废物处理处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危险废物类别：甲方将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乙方进行处理处置。本合同约定的废物为：

危险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形态	包装方式
废矿物油（废机油）	HW08	900-217-08	液态	桶装
油泥	HW08	251-001-08	固态	袋装
废手套、抹布	HW49	900-041-49	固态	袋装

二、委托期：自 2020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7 日止。

三、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收费标准

按照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制定贵州省危险废物暨贵阳市医疗废物处理处置中心危险废物处置收费标准的通知》（筑发改价费（2020）63 号）为依据，经双方协商，收费单价及处置费用如下。

1、收费标准表

项目	数量	单价	费用（元）	备注
废矿物油（废机油）、油泥及废手套、抹布处置费	以实际过磅为准	4000 元/吨		不足一吨按照一吨计费。
运输费		7200 元/车		转移车辆为 10 吨危货车。甲方自行安排具有危险废物运输资

双方协商确定。

六、危险废弃物转移联单的办理：甲方承担危险废弃物转移联单的填报手续。甲方按照要求规范、如实填报“贵州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乙方在系统中核对甲方填报内容后，确认创建联单。若甲方填报的危险废弃物信息与本协议中约定的危险废弃物信息不一致，乙方将作废联单；若甲方填报的危险废弃物数量、重量与乙方过磅数据误差过大，乙方有权退回该批危险废弃物。危险废弃物转移完毕后乙方将转移联单盖章后交给甲方备案存档。

七、危险废弃物的运输等相关工作：

1、危险废弃物的运输，可由甲方自行委托具有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资质的单位运输，甲方也可委托乙方办理相关的危险废弃物运输工作，危险废弃物的运输工作必须签订危险废弃物运输协议。如甲方自行委托需将所委托的运输公司资质交与乙方备案。

2、危险废弃物的装卸，危险废弃物的装车工作由甲方负责，卸车工作由乙方负责。

八、危险废弃物的风险转移：危险废弃物交付给乙方之前的风险由甲方承担，转移给乙方后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九、协议的免责：

1、甲方在将危险废弃物移交给乙方前，必须提供本批次危险废弃物的检验报告。若甲方无法或不予提供，乙方将不予接收。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产生的危险废弃物包装若不规范，不能达到运输或装卸要求，乙方将不予接收。

2、协议存续期间内，甲乙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或政府原因，不能履行本协议时，应在事情发生前后5日内向对方书面告知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之后，违约方免于违约责任。

十、协议的违约责任

1、若因甲方故意隐瞒其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或因甲方包装不规范造成乙方在运输、卸货和处理危险废物时出现安全事故，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处理工艺研究费、危险废物处理费、事故处理费等），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甲方逾期支付处理处置费等费用，每逾期一日按处置费总额的1%缴纳滞纳金。

3、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根据合同法规定，索取相应赔偿，并有权单方面中止协议。

3.1 甲方无特殊原因未如期支付处置费用；

3.2 甲方提供危险废物资料，与实际不符的。

4、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此页无内容。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人：

联系电话：13799009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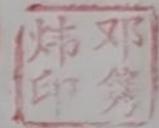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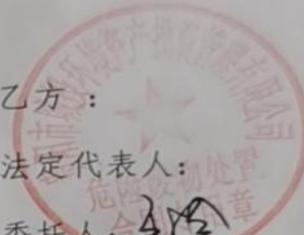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人：

联系电话：



开户行：四川天府银行贵阳分行营业部

账号：2000053789000010

2020年11月18日

附件六 营业执照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522MA6HH7PA6W	
名称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贵州省毕节市黔西县莲城办事处金凤大道中段公厕斜对面
法定代表人	朱领威
注册资本	贰仟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1月03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润滑油销售；油站经营技术咨询
	登记机关
	 2019年01月03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bz.gsx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SYJC21040602

任务名称： 加油站油气回收检测
委托单位：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
检测单位： 河南顺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1年04月10日

检测报告说明

一、本检测结果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二、报告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三、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无效。

四、本报告未经我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及广告宣传，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由我公司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确认。

五、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现场检测仅对当日当次负责。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六、委托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应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检申请，逾期恕不受理。

公司名称：河南顺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11 号 8 幢 1 单元 5-6 层 23 号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0371-55365181 18203719085

邮政编码：450000

E-mail: henanshunyjiance@163.com



1 概况

受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的委托，河南顺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07 日对该站的油气回收系统进行了现场检测，根据检测结果编制了本次检测报告。

2 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1

表 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 加油站	液阻、密闭性、气液比

3 检测方法

检测方法见表 2

表 2 检测项目方法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标准来源	使用仪器型号
1	液阻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 A 液阻检测方法)	GB 20952-2020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崂应 7003 型
2	密闭性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 B 密闭性检测方法)	GB 20952-2020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崂应 7003 型
3	气液比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 C 气液比检测方法)	GB 20952-2020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崂应 7003 型

4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4.1 检测人员：参加培训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 4.2 检测仪器：检测所用仪器经计量部门定期校准/检定，并在有效期内，保持仪器性能稳定，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
- 4.3 检测记录与分析结果：所有记录及分析结果均经过三级审核。

4.4 质量控制：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

5 加油站环保设施现场检查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	现场检查主要内容	标准	检查结果
卸油系统	浸没式卸油方式	卸油管出油口距罐底高度	≤200mm	符合
	一次油气回收接口	截流阀、密封式快速接头和帽盖	DN100	符合
	地下油气管线	管线坡度	≥1%	符合
		直径	≥DN50	符合
储油	压力/真空阀	有/无	/	有
加油系统	油气回收系统	逐项检查技术评估报告包含的设备	/	分散式
	真空辅助方式密闭收集	加油时真空泵是否运转	/	运转
	回收型加油枪	品牌/型号	/	符合
	油气回收管线	管线坡度	≥1%	符合
		直径	≥DN50	符合
	在线监测装置	查看在线监测记录、预警和警告范围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无
	处理装置	方法、品牌、型号、运行、启动方式和范围，进口流量计及记录流量和流量对应的时间	≤25g/m ³	无
排气管线	排气管高度	≥4m	符合	

专用

6 检测结果

6.1 液阻检测结果

加油机编号	汽油标号	液阻压力 (Pa)			是否达标
		18.0L/min	28.0L/min	38.0L/min	
液阻最大压力限值 (Pa)		40	90	155	——
1	92#、95#	14	23	30	达标
2	92#	12	19	31	达标
3	92#、95#	11	26	37	达标
检测人：王国威		审核人：张安芳			

6.2 密闭性检测结果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设备参数	各油罐的油气管线是否通：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有处理装置：是 <input type="checkbox"/> ，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操作参数	1号油罐服务的加油枪数： <u>6</u> 2号油罐服务的加油枪数： <u>4</u> 3号油罐服务的加油枪数： <u> </u> 4号油罐服务的加油枪数： <u> </u>				
油罐编号	1	2	3	4	连通油罐
汽油标号	92#	95#	—	—	—
油罐容积 (L)	50000	50000	—	—	100000
汽油体积 (L)	29750	32508	—	—	62258
油气空间 (L)	20250	17492	—	—	37742
初始压力 (Pa)	—	—	—	—	500
1min 后的压力 (Pa)	—	—	—	—	498
2min 后的压力 (Pa)	—	—	—	—	495
3min 后的压力 (Pa)	—	—	—	—	491
4min 后的压力 (Pa)	—	—	—	—	486
5min 后的压力 (Pa)	—	—	—	—	482
最小剩余压力限值 (Pa)	—	—	—	—	473
是否达标	—	—	—	—	达标
检测人：王国威			审核人：张安芳		

6.3 气液比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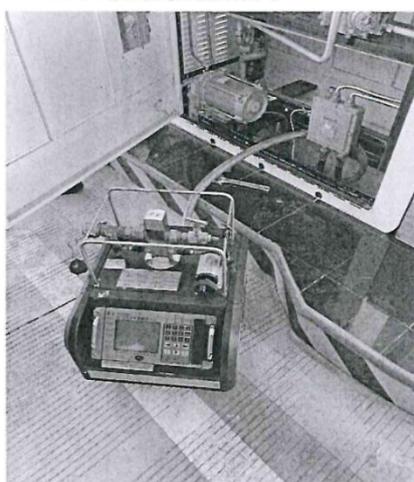
检测前泄漏情况		初始/最终压力(Pa): 1245/1245		气液比标准 值范围	1.0~1.2
检测后泄漏情况		初始/最终压力(Pa): 1245/1243			
加油枪编 号	加油枪品牌 和型号	加油体积/L	回收油气体积/L	气液比	是否 达标
7	/	15.88	16.33	1.03	达标
8	/	15.17	17.05	1.12	达标
9	/	15.35	15.85	1.03	达标
10	/	15.12	16.21	1.07	达标
11	/	15.96	16.34	1.02	达标
12	/	15.25	17.18	1.13	达标
13	/	15.63	16.50	1.06	达标
14	/	15.27	17.35	1.14	达标
15	/	15.32	16.48	1.08	达标
16	/	15.75	17.13	1.09	达标
检测人：王国威			审核人：张安芳		

7 附图

7.1 加油站全景照片



7.2 现场检测照片



8 结论和建议

由以上检测结果可知，该加油站：

油气回收系统的液阻、密闭性、气液比均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的要求。

检测过程真实有效，检测结果达标。

编制	刘方琳	审核	赵辉	签发	王成功
签发时间	2021.4.10				
结论	河南顺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				

*****报告结束*****



182412341074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21] 第 21032307 号

项目名称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 2021 年 3 月 31 日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说 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 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签发）签字无效。
- 3、本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或是缺页无效，复印件需加盖检测专用章或公章，否则无效。
- 4、检测方只对来样或自采样品负责。
- 5、对本报告有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未经本公司允许，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或其他商业活动，违者必究。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外，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陆航物流园 10
栋 5-2

公司网址：www.gzjxgroup.com

电 话：0851-84728696

电子邮箱：jxbc@gzjxgroup.com

邮 编：550023

项目名称：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

项目编号：21032307

项目内容：地表水 污（废）水 噪声 振动 固废
环境空气 地下水 室内空气 土壤 底泥
废气 其他_____。

采样人员：刘毅、赵祖东

分析人员：吕方杰

报告编写：莫丽

报告审核：田翠蓉

审核日期：2021.3.31

报告签发：郭玉艳

签发日期：2021.3.31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聚信检字 [2021] 第 21032307 号

一、任务来源

受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委托，我公司承接了“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检测工作，依据委托方提出的监测方案进行检测。

二、检测方案

表 1 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频率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工业企业噪声	ZS1 厂界东外 1m 处	厂界昼间噪声、厂界夜间噪声	连续 2 天， 每天昼、夜各 1 次
	ZS2 厂界南外 1m 处		
	ZS3 厂界西外 1m 处		
	ZS4 厂界北外 1m 处		
无组织废气	WQ1 厂界上方向 20 米参照点	非甲烷总烃	连续 2 天， 每天 3 次
	WQ2 厂界下方向最大落地浓度处监控点 1		
	WQ3 厂界下方向最大落地浓度处监控点 2		
	WQ4 厂界下方向最大落地浓度处监控点 3		
以下空白			

三、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表 2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仪器编号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_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发布稿）HJ 604-2017	气相色谱 JXBC-SN-30	0.07mg/m ³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JXBC-XC-16	—
以下空白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21] 第 21032307 号

四、质量保证

1、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等规定,对检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2、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均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公司质量体系要求进行。

3、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分析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准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4、监测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进行三级审核,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

五、检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2021.3.27			2021.3.28				
		第一 频次	第二 频次	第三 频次	第一 频次	第二 频次	第三 频次		
WQ1 厂界上方 方向 20 米参照点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29	0.38	0.22	0.33	0.33	0.24	4.0	达标
WQ2 厂界下方 方向最大落地浓 度处监控点 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02	1.07	0.90	0.61	1.12	1.18	4.0	达标
WQ3 厂界下方 方向最大落地浓 度处监控点 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11	0.92	1.22	0.96	0.76	1.19	4.0	达标
WQ4 厂界下方 方向最大落地浓 度处监控点 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5	0.68	1.13	0.92	0.66	1.13	4.0	达标

注: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表 3 二级标准限值。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21] 第 21032307 号

表 4 气象要素记录表

监测点位	日期	频次	气压 (kPa)	相对湿度 (%)	气温 (°C)	风速 (m/s)	风向
WQ1 厂界上方向 20 米参照点	2021.3.27	第一频次	87.8	67	14.7	2.3	南风
		第二频次	87.5	47	20.2	1.7	南风
		第三频次	87.6	54	19.1	2.1	南风
	2021.3.28	第一频次	86.7	63	14.7	2.3	南风
		第二频次	86.4	49	20.1	1.8	南风
		第三频次	86.5	54	17.7	2.2	南风
WQ2 厂界下方向最大落地浓度处监控点 1	2021.3.27	第一频次	87.8	65	14.7	2.1	南风
		第二频次	87.5	48	20.3	1.9	南风
		第三频次	87.6	55	19.2	2.0	南风
	2021.3.28	第一频次	86.7	64	14.8	2.1	南风
		第二频次	86.4	48	20.3	1.7	南风
		第三频次	86.5	55	17.9	2.1	南风
WQ3 厂界下方向最大落地浓度处监控点 2	2021.3.27	第一频次	87.8	66	14.8	2.2	南风
		第二频次	87.5	49	20.4	2.2	南风
		第三频次	87.6	56	19.1	1.9	南风
	2021.3.28	第一频次	86.7	63	15.0	2.2	南风
		第二频次	86.4	48	20.1	1.4	南风
		第三频次	86.5	55	17.8	2.3	南风
WQ4 厂界下方向最大落地浓度处监控点 3	2021.3.27	第一频次	87.8	65	14.9	1.9	南风
		第二频次	87.5	48	20.4	2.3	南风
		第三频次	87.6	57	19.0	2.1	南风
	2021.3.28	第一频次	86.7	62	15.0	2.1	南风
		第二频次	86.4	47	20.2	1.5	南风
		第三频次	86.5	56	17.6	2.5	南风
以下空白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21] 第 21032307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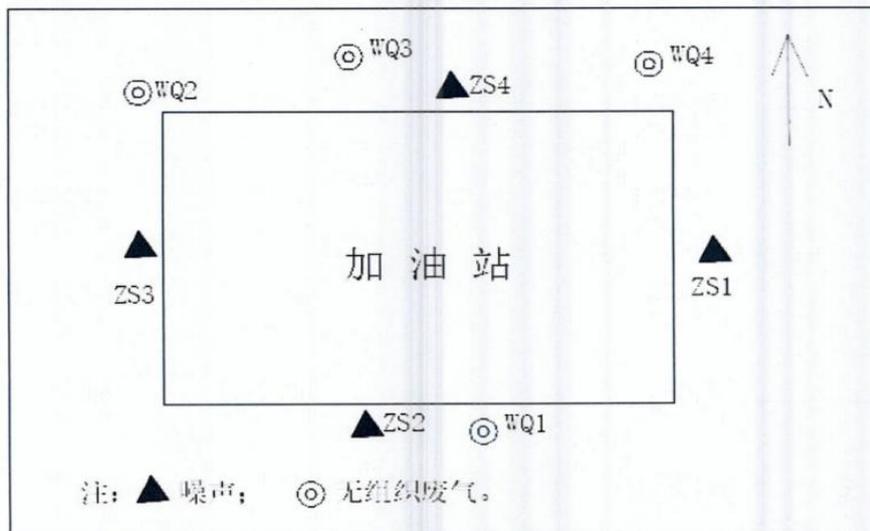
2、噪声检测结果

表 5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 _{eq} [dB(A)]	主要声源	风速 (m/s)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ZS1 厂界 东外 1m 处	2021.3.27	10:09	昼间	55.6	生产噪声	2.1	60	达标
		22:05	夜间	45.7	生产噪声	1.7	50	达标
	2021.3.28	09:11	昼间	54.5	生产噪声	2.4	60	达标
		22:07	夜间	46.9	生产噪声	1.8	50	达标
ZS2 厂界 南外 1m 处	2021.3.27	10:24	昼间	56.8	生产噪声	2.3	60	达标
		22:18	夜间	44.9	生产噪声	1.4	50	达标
	2021.3.28	09:27	昼间	56.5	生产噪声	2.1	60	达标
		22:23	夜间	45.7	生产噪声	1.4	50	达标
ZS3 厂界 西外 1m 处	2021.3.27	10:40	昼间	54.6	生产噪声	2.0	60	达标
		22:33	夜间	46.4	生产噪声	1.5	50	达标
	2021.3.28	09:45	昼间	54.7	生产噪声	2.1	60	达标
		22:38	夜间	45.8	生产噪声	1.5	50	达标
ZS4 厂界 北外 1m 处	2021.3.27	10:56	昼间	55.5	生产噪声	1.8	60	达标
		22:47	夜间	47.2	生产噪声	1.6	50	达标
	2021.3.28	10:03	昼间	56.2	生产噪声	2.0	60	达标
		22:56	夜间	45.4	生产噪声	1.6	50	达标

注：1、采样时间段为昼间（06:00-22:00），夜间（22:00-06:00）；
2、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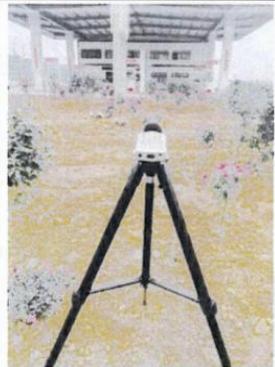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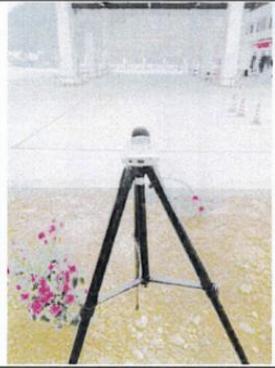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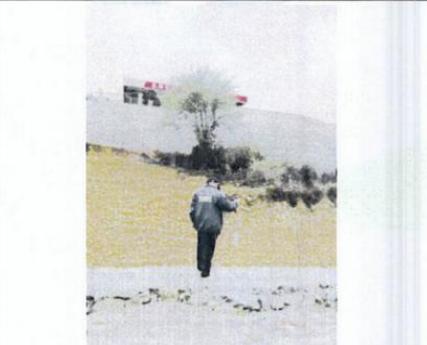
六、监测点位示意图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聚信检字 [2021] 第 21032307 号

七、现场照片

		
ZS1 厂界东外 1m 处	ZS2 厂界南外 1m 处	ZS3 厂界西外 1m 处
		
ZS4 厂界北外 1m 处	WQ1 厂界上方向 20 米参照点	WQ2 厂界下方向最大落地浓度处监控点 1
		
WQ3 厂界下方向最大落地浓度处监控点 2	WQ4 厂界下方向最大落地浓度处监控点 3	

报告结束

聚信博创
检测有限公司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4月1日，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根据《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毕节市生态环境局对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黔西县杜鹃办事处新民社区二组（326国道旁）。项目总用地面积3221m²，设0#柴油储罐（50m³）2个、92#汽油储罐（50m³）1个、95#汽油储罐（50m³）1个，年销售柴油1000t、汽油1000t，属二级加油站。主要建设内容为站房、罩棚、钢质埋地油罐区、双层储罐、加油岛/加油机、公厕、密闭卸油箱、卸油计量平台、消防沙池及消防器材室、品牌柱、杆式变压器、防撞柱、潜油泵、油气回收系统、柴油发电机、绿化、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10月，贵州兴源科创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1月10日，毕节市生态环境局以毕环表复[2020]509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批复。

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3 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86 万元。

4、验收范围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无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1、废水

冲洗废水以及清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化粪池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清掏作农肥。

2、废气

设油气回收系统。

食堂油烟设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

加强绿化。

3、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备减振。

加强绿化。

加强车辆进出管理，禁止车辆鸣笛。

4、固体废物

废油及油渣等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资质的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

5、其他

设双层油罐。

隔油沉淀池可用于暂存事故废水。

已编制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毕节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522400-2021-083-L）。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已于 2021 年 1 月 5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520522MA6HH7PA6W001U）。

四、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8 日现场监测结果：

1、生产工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加油站正常运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基本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2、废气

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浓度监测结果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标准限值要求。

根据河南顺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油气回收检测结果，加油站油气回收管线液阻最大压力限值、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检测最小剩

余压力限值、加油油气回收系统的气液比等监测结果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场界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排放的废气、噪声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标准限值要求，废水、固体废物处理符合相关要求，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自主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落实环境风险防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相关要求。
- 2、加强油气回收系统运营监管。
- 3、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 4、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
- 5、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及管理档案。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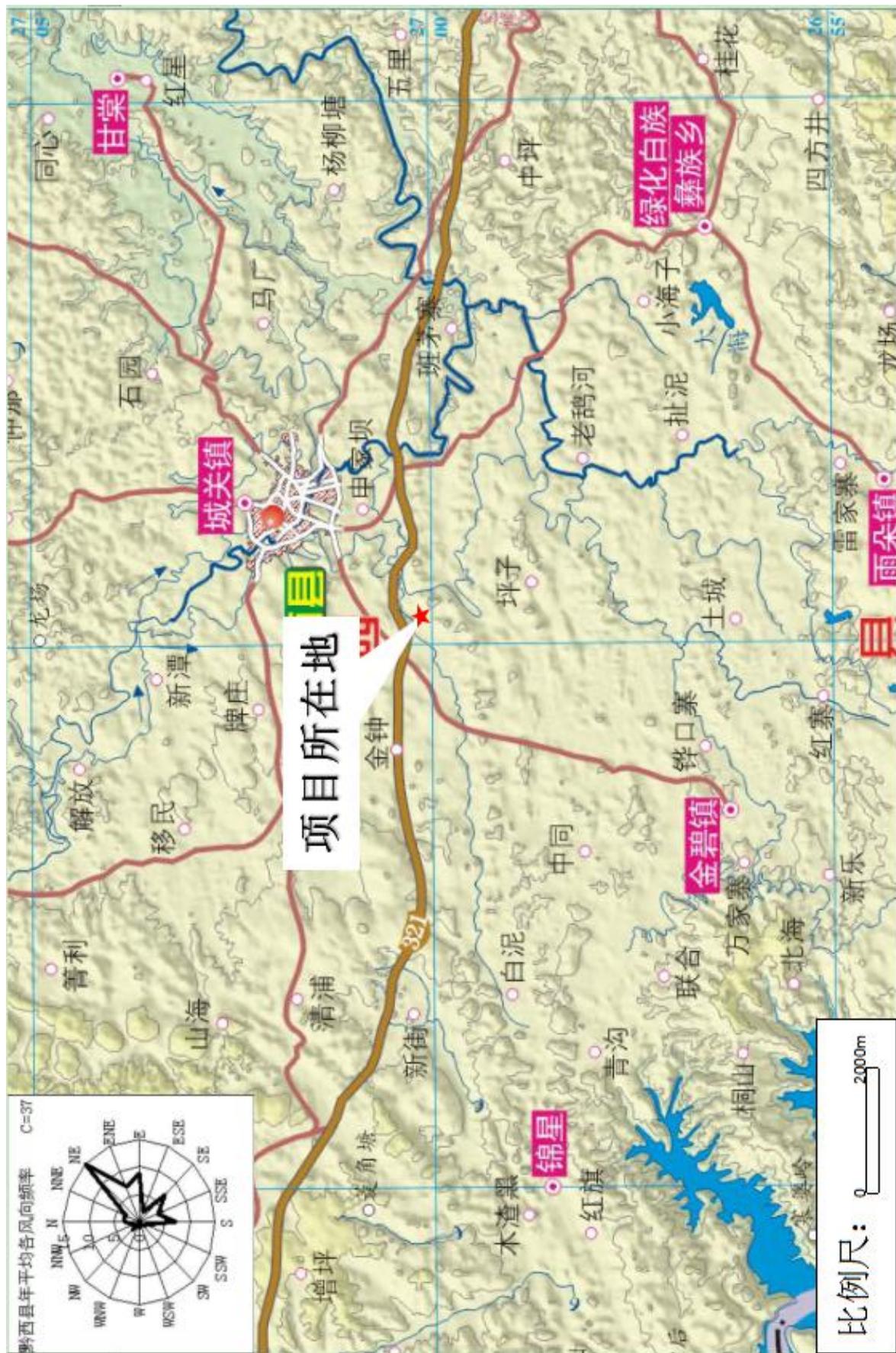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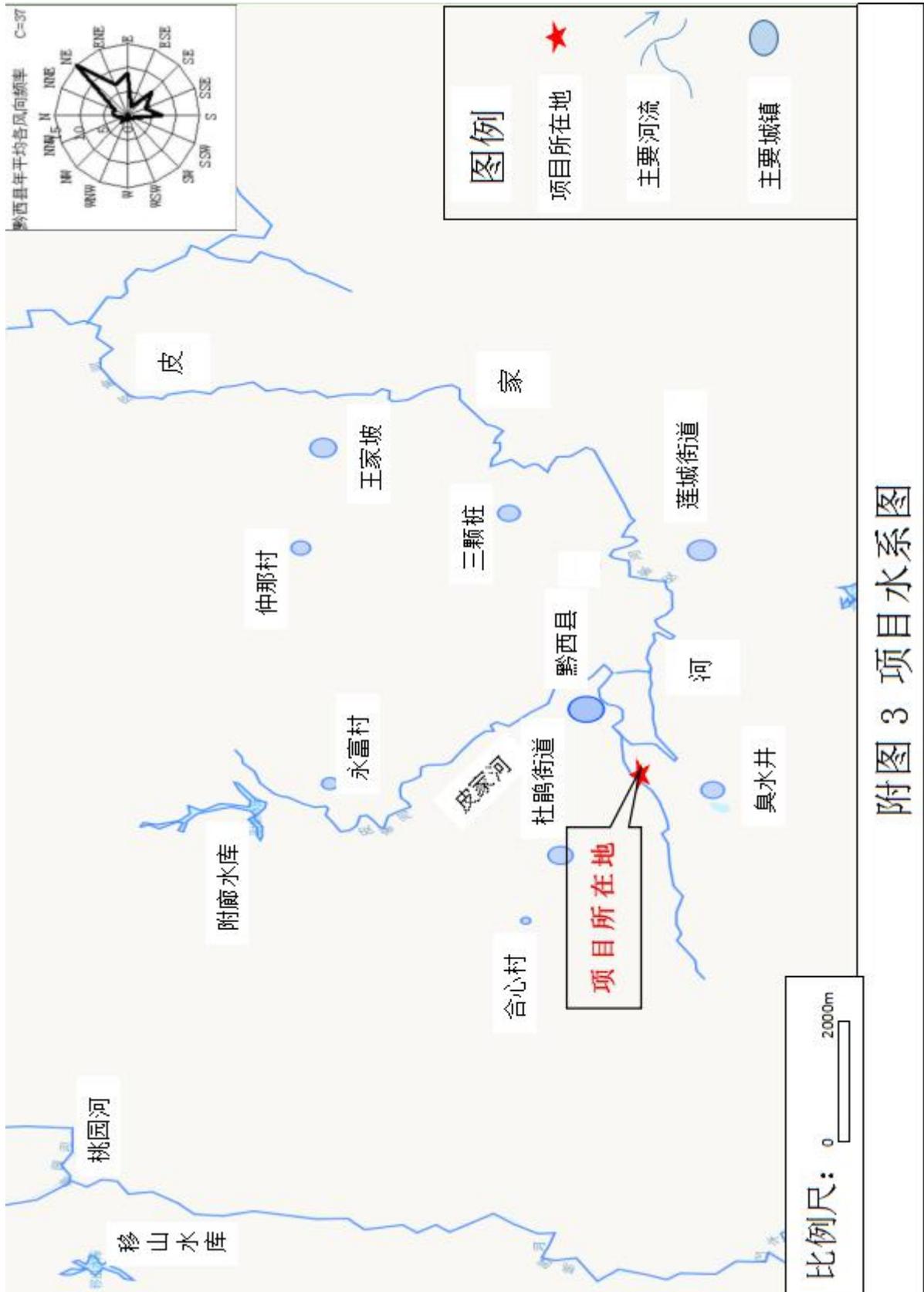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黔西县加油站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付向明	中世节能环保检测中心	主任	13594170073
王好松	中世节能环保检测中心	研究员	13985052089
杜霖	贵州省环保协会	副总	18984385812
吕方杰	贵州聚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分析员	0851-84728696
王洪	贵州兴隆检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657195512
朱敏成	恒辉商贸黔西县加油站	法人	17508515512
蔡金文	贵州省恒辉商贸有限公司	负责人	18285331177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3 项目水系图



附图 4 项目周边关系图